

2-1-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北京市监狱管理局（单位名称）的北京市监狱管理局2026年警服购置项目第4包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男冬执勤服（机关款，毛聚酯莱赛尔加厚纬弹花呢）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安徽武鹰制衣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（2680）人，营业收入为（21186.00）万元，资产总额为（44127.78）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女冬执勤服（机关款，毛聚酯莱赛尔加厚纬弹花呢）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安徽武鹰制衣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（2680）人，营业收入为（21186.00）万元，资产总额为（44127.78）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3. （女冬执勤服（一线普警款，寒区，聚酯莱赛尔四面弹覆膜加厚平纹布（上衣）+聚酯莱赛尔四面弹加厚平纹布复合针织布（裤子））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安徽武鹰制衣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（2680）人，营业收入为（21186.00）万元，资产总额为（44127.78）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4. （男冬执勤服（一线普警款，寒区，聚酯莱赛尔四面弹覆膜加厚平纹布（上衣）+聚酯莱赛尔四面弹加厚平纹布复合针织布（裤子））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安徽武鹰制衣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（2680）人，营业收入为（21186.00）万元，资产总额为（44127.78）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安徽武鹰制衣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7月2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